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19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6月21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七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参加现场会议3人，参加通讯表决5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高赫男先生召集并主持。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深圳广联赛讯有限公司系公司与董事长兼总经理高赫男先生共同投资的公司，现广联赛讯的股东新疆宏盛拟将其持有的广联赛讯4.7619%股权转让给领誉基石。根据《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对上述股权在同等条件和价格下享有优先购买权。经综合考虑，公司同意新疆宏盛转让上述股权并放弃该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就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高赫男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5 日